

曹溪镇:凝聚“乡贤+”合力 共谋高质量发展“同心圆”

今年以来,弋阳县曹溪镇通过充分运用乡贤文化资源,成立乡贤促进会,以曹溪商会党支部和乡贤促进会互为支撑,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探索出了一条党建引领、商贤融合、会馆合一”的统战工作特色之路。

“乡贤+党建引领”,商贤融合增高度。通过发展特色商铺党建,在集镇110多家商铺中开展了“五联五评”活动,通过柔

性引导和示范带动,创建评选出39家星级示范商铺。

“乡贤+文化延展”,营造氛围拓广度。以邵式平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革命故事引导新贤、激励新贤,在集镇中心新建乡贤文化墙,分板块展示本土先贤“七汪”故事,诠释曹溪先贤“七汪”爱国、爱乡、爱民情怀。

“乡贤+公益慈善”,互帮互助升温

度。疫情防控期间,乡贤爱心人士累计捐款11万余元,捐赠大米4000斤、防控物资3000余件;定期组织开展教育帮扶活动,已向12名困难大学生捐赠助学金6万元,为校园信息化建设捐赠建设资金10.3万元,去年以来,累计向孤寡老人、幸福食堂募捐各类爱心款达57万元。

“乡贤+协商共治”,基层治理强力度。

组建乡贤理事会,积极落实“乡贤+”美丽集议议事制度,整合“党建+好商量”平台机制,打造乡村振兴和乡村治理“双引擎”。在环境整治中,以“乡情、亲情”为纽带,拆除违建围墙1.5万米、铁皮棚2.74万平方米,实现“门前三包”全覆盖;在矛盾纠纷中,通过“党建+好商量”平台,为乡里乡亲办实事、办成事110多件。

(黄钰婷)

快讯

洋口镇开展关爱残疾人健康公益活动

为倡导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风尚,提高残疾人的身体健康水平,7月8日,广丰区洋口镇残疾人联合会、上饶市东信康复医院和洋口镇民政服务站联合开展了“爱心助残·重塑人生”主题公益活动。

医生们认真地为残疾人提供免费的健康咨询、体格检查、血糖血压测量及健康指导等服务,并做好了相关信息登记、检查结果登记;就病人身体状况

详细询问其病史、了解其病情;针对大家提出的健康疾病问题,结合既往病史,给出了有针对性的防治建议。特别叮嘱他们注意饮食、作息、锻炼,树立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养成健康良好的生活习惯。

此次活动,该镇以实际行动为残疾人朋友送来了温暖与关怀,帮扶在点滴之间,同时也受到了残疾人朋友好评。

(丁国强)

杨埠司法所多举措深化普法宣传工作

为不断提高社区矫正工作的公众知晓率,强化社区矫正执行机关规范执法,近日,余干县杨埠司法所组织开展了社区矫正法实施三周年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通过悬挂条幅、发放社区矫正法宣传册、法治知识宣传单,积极宣传社区矫正法颁布的目的和意义,引导群众积极学习社区矫正法内容,理解支持社区矫正工作,和社区矫正执行机

关一道促进社区矫正对象安心矫正、遵纪守法,顺利融入社会,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据悉,杨埠司法所将继续加大社区矫正工作宣传力度,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全体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社区矫正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集中警示教育学习,推动社区矫正法进一步贯彻落实,切实做到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法治化。(周才区 朱晓宇)

大南镇做好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工作

为提升本辖区居民识别非法集资的能力,提高防范非法集资的风险意识,近日,广丰区大南镇组织人员在石桥村、农贸市场开展了“树立正确理财观念,警惕非法集资陷阱”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活动通过发放宣传单、面对面讲解等方式,将老年人可能踏

进的金融“陷阱”形象化、具体化,将枯燥生硬的法律知识口语化、生活化,介绍了非法集资的特征、表现形式和常见手段,以及非法集资的风险性和社会危害性,同时向群众讲解如何识别养老骗局,提高防骗能力。另外,针对网络借贷、虚拟货币交易、融资租赁、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元宇宙”等新型非法集资的形式作了重点介绍,力求普法宣传进万家、反诈防骗入人心的良好效果。

此次活动进一步提升辖区居民防范意识,引导居民树立了正确的理财观念,切实保护了居民切身利益和财产安全,对维护辖区和谐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

(纪雨丰)

健康相伴 文明同行 霞峰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

为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阵地作用,7月9日,广丰区霞峰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联合长沙医学院 针心实医”师生团队开展了“健康相伴 文明同行”新时代文明实践

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们深入霞峰镇各村居为前来咨询的居民提供把脉问诊、血压测量、血糖检测、肩颈调

理等健康义诊服务,让大家在家门口就可以享受到贴心的医疗服务。志愿者们多角度为群众普及医药养生方面的常识,引导群众养成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

据悉,整个活动将持续一周,预计接受居民咨询诊疗约1500余人次,提供就医指导建议300余人。(王莹)

沱川乡民政服务站“助老敲门”在行动

近日,婺源县沱川乡民政服务站积极开展“助老敲门”行动,关爱留守困境老人,对留守老人进行探视巡访,为老人量血压,为老人送上牛奶、面包等生活用品,受到了群众的好评。这是该县民政局推进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能力提升暨“五社联动暖心关爱工程”的一大缩影。



(江增年 杨祖群)

社康镇丰塘村 同心共筑乡村振兴路

近日,余干县社康镇丰塘村松林小组的人村滨丰路施工现场机声隆隆,当地村民自发与工人一起热火朝天地修路,齐心协力、携手共筑乡村振兴路。

丰塘村松林组与东乡区、进贤县交界,全村127户、人口536人。原本3米宽的村道路狭窄且坑洼不平,难以满足村民生产生活的需要,群众对滨丰路提升改造的意愿强烈。该村党支部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项目,在镇党委、政府的关心推动下,今年4月落实了对滨丰

路全面提质改造项目;驻村班子带领村“两委”多次召开座谈会,进村入户收集群众意见,做到不漏一村、不漏一户,一致通过对滨丰路进行路面拓宽、提质改造工程。该工程从新头岭至岭背山全长3.12公里,对沿线涉及的16户农户近300米的围墙拆除后,路面将拓宽至6米,并在马路两边修建下水道;镇村干部多方号召、积极发动全村齐心协力,截至目前,该村共筹集了40余万元修路资金。(李兰馨 卢芳)

樟村镇又一招商引资项目成功签约

7月10日,玉山县樟村镇政府与江西航雪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举行项目签约仪式,成功签约年产70000台制冷设备建设项目。

签约仪式前,该镇相关领导与签约企业代表一同在企业内进行了走访学习。企业代表详细介绍了项目情况,并就抢抓发展先机,加强沟通对接,实现优势互补,合作互利共赢,与该镇达成了共识。该镇领导表示,作为服务单位将竭尽全力为项目提供最优质的服务和最优

的雪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拟投资1.1亿元建设年产70000台制冷设备建设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亿元,年纳税300万元以上。

(缪若莹)



上饶市铅山县人民路16号、复兴北路19号等8处资产招租(五年)公告

皖办公ggz2023-339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7月28日9时30分,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具体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 序号 | 坐落 | 结构 | 所在楼层/总楼层 | 租赁建筑面积(m²) | 起拍价(万元/首年)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备注 |
|----|-------------------|----|----------|------------|------------|-----------|------|
| 1 | 黄岗山社区人民路16号 | 框架 | 3/6 | 337.44 | 4.05 | 1 | 出租 |
| 2 | 黄岗山社区人民路16号 | 框架 | 5/6 | 750.9 | 7.21 | 1 | 出租 |
| 3 | 黄岗山社区人民路16号 | 框架 | 6/6 | 530.51 | 4.46 | 1 | 出租 |
| 4 | 黄岗山社区人民路16号 共三处车库 | 框架 | 1/6 | 69.09 | 1.78 | 1 | 车库空置 |
| 5 | 复兴北路19号 | 砖混 | 1 | 26.98 | 2.3088 | 1 | 出租 |
| 6 | 复兴北路18号 | 砖混 | 1 | 26.27 | 2.18 | 1 | 出租 |
| 7 | 复兴北路17号 | 砖混 | 1 | 26.27 | 2.18 | 1 | 空置 |
| 8 | 复兴北路14号 | 砖混 | 1 | 21.6 | 1.84 | 1 | 空置 |

和支付能力。
3.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转让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江西

否增减,均不影响拍卖成交以及成交价格。意向承租方可向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3.租期五年,租金不递增,按年交付。租赁期限自标的交付时开始计算,承租方按照最终成交价缴纳租金,租金缴纳方式为先付租金后使用的原则,租赁保证金为一个季度的房租,跟第一次的房租一起交纳,每年为一次缴纳,提前一个月交纳下年度租金,合同期满后租赁保证金由招租方按照相关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4.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标的成交后,承租方不得经营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1-3号标的有产权证,4-8号标暂未办理产权证。原承租人在同等价格、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5.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不负责任的物交付。本次租赁权拍卖已披露的瑕疵,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6.承租方应负责保护房屋的整体结构,不得私自拆除和改建房屋。如因此发生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负责,且赔偿因改造房屋和结构给出租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合同期内,因房屋外墙脱落、空调外机掉落、玻璃门窗掉落、空中抛物以及设施设备使用等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7.合同期满后,承租方投入的一切可移动的设

施、设备自行处置,不能强行要承租方收购。而对于承租方装饰、装修的不可搬动(移动)的部分无偿归承租方所有,承租方撤场时不得破坏。未按期缴纳的设施设备出租方有权进行处理,并不予任何补偿。
五、报名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7月26日17时止,凭有效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交纳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7月26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承租方缴纳的保证金扣除交易费用等相关费用后,可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保证金在指定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照相关规定返还原提交账户。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承租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02468】(以实际到账为准)。
联系电话:13397932436徐女士
18979319032程女士
13576326898郑女士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大道58号盈盛楼八楼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00868
本项目未尽事宜详见江西省产权交易所:https://jxcq.jxsgzjy.cn/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0日

上饶市铅山县复兴北路、复兴街7间店铺招租(五年)公告(3)

皖办公ggz2023-337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7月28日9时,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举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 序号 | 坐落 | 结构 | 所在楼层/总楼层 | 租赁建筑面积(m²) | 起拍价(万元/首年)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备注/现经营 |
|----|------------|----|----------|------------|------------|-----------|--------|
| 1 | 铅山县复兴北路23号 | 砖混 | 1/5 | 33.4 | 0.5208 | 0.2 | 仓库 |
| 2 | 铅山县复兴北路30号 | 砖混 | 1/5 | 18.68 | 0.2688 | 0.2 | 仓库 |
| 3 | 铅山县复兴北路34号 | 砖混 | 1/5 | 283 | 4.0752 | 2 | 仓库 |
| 4 | 铅山县复兴北路36号 | 砖混 | 1/5 | 34.11 | 0.5316 | 0.2 | 空置仓库 |
| 5 | 铅山县复兴北路37号 | 砖混 | 1/5 | 27.1 | 0.4224 | 0.2 | 仓库 |
| 6 | 复兴街239号店面5 | 砖混 | 1/5 | 7.398 | 0.5328 | 0.2 | 空置 |
| 7 | 复兴街239号店面6 | 砖混 | 1/5 | 7.398 | 0.5328 | 0.2 | 空置 |

二、拍卖方式:采用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三、承租方资格要求:
1.意向承租方应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意向承租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3.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转让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江西洪利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赣洪利资产评估(2023)第01012号《评估报告》。

2.标的新旧、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面积等均予以现状招租,招租方提供的有关材料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招租方、拍卖公司不承担任何瑕疵责任,不论面积是否增减,均不影响拍卖成交以及成交价格。意向承租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3.租期五年,租金不递增,按年交付。租赁期限自标的交付时开始计算,承租方按照最终成交价缴纳租金,租金缴纳方式为先付租金后使用的原则,租赁保证金为一个季度的房租,跟第一次的房租一起交纳,每年为一次缴纳,提前一个月交纳下年度租金。合同期满后租赁保证金由招租方按照相关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4.相邻资产遵循整体优先原则,如相邻店铺,则该店铺资产作为一个标的优先整体对外招租。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标的成交后,承租方不得经营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原承租人在同等价格、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5.6号、7号标的房产证号为200245,其它无产权证。

6.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及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不负责任的物交付。本次租赁权拍卖已披露的瑕疵,由承租方

自行承担。原承租人在同等价格、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7.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02468】(以实际到账为准)。
联系电话:13397932436徐女士
18979319032程女士
13576326898郑女士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大道58号盈盛楼十楼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00868
0793-8331882(财务)
本项目未尽事宜详见江西省产权交易所:https://jxcq.jxsgzjy.cn/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0日

上饶市广丰区铜钹山美丽集镇河道疏浚和治理建设项目土石方转让公告(2)

皖办公ggz2023-340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7月28日9时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举行“上饶市广丰区铜钹山美丽集镇河道疏浚和治理建设项目土石方转让”拍卖会。具体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 序号 | 所在位置 | 方量(m³) | 起拍价(万元)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
| 1 | 广丰区铜钹山镇S201附近 | 14679.9 | 38.33 | 5 |

二、拍卖方式:采用无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三、竞买人资格要求:
1.意向受让方应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3.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拍卖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详见湖南金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

估报告》湘金信字(2023)第ZC-168号。
2.标的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等均予以现状转让,转让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受让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意向受让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转让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3.请意向受让方在拍卖前到标的物所在地了解、勘查。意向受让方一旦参加竞买,无论是否实地看样,都视为对本拍卖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即视为对拍卖标的物完全了解,并接受拍卖标的物一切已知和未知的瑕疵等,责任自负,拍卖公司与转让方不承担任何标的物瑕疵担保责任,成交后所有风险由受让方自行承担。标的方量是依据转让方提供的评估报告所载的数量,拍卖成交后,实际数量不论增多或减少,均不影响成交及成交价。

4.清转运输的的装载、运输等工作由受让方自行负责,由转让方予以监管。搬运过程中要求每辆车不得超重,并在交付之日起20日内全部清理完成。(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经转让方同意,时间可往后延期。)
5.拍卖成交后,受让方在道路运输过程中不得违法违规,受让方对标的进行装车、运输、存放、使用、交易时,应做好安全防范工作,若发生事故,所有责任由受让方自行承担。
6.受让方须在拍卖成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交清全部价款、佣金、产权交易服务费,并同时交纳1万元的履约保证金等款项,履约保证金在受让方履约完毕并经转让方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由转让方退回(不计息)。
7.标的由转让方交付给受让方,拍卖公司及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不负责任的物交付。
五、标的咨询与展示:自公告之日起即行咨询和展示。
六、报名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7月26日17

时止,凭有效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交纳竞买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7月26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受让方缴纳的保证金扣除交易费用等相关费用后,可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受让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02468】(以实际到账为准)。
联系电话:19079331357徐女士
19079331197程女士
19079336898郑女士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大道58号盈盛楼十楼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00868
本项目未尽事宜详见江西省产权交易所:https://jxcq.jxsgzjy.cn/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1日

上饶市广丰区铜钹山镇一批砂石转让公告(2)

皖办公ggz2023-341号

受委托,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7月28日9时在上饶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举行“上饶市广丰区铜钹山镇一批砂石转让”拍卖会。具体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 序号 | 所在位置 | 方量(m³) | 起拍价(万元)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
| 1 | 广丰区铜钹山镇派出所边方堆场 | 2454.76 | 1.99 | 1 |

二、拍卖方式:采用无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三、竞买人资格要求:
1.意向受让方应是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3.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重大事项揭示:
1.本次挂牌拍卖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详见江西华夏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评估报

告》赣华夏评报字(2023)029号。
2.标的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等均予以现状转让,转让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受让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意向受让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转让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3.请意向受让方在拍卖前到标的物所在地了解、勘查。意向受让方一旦参加竞买,无论是否实地看样,都视为对本拍卖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即视为对拍卖标的物完全了解,并接受拍卖标的物一切已知和未知的瑕疵等,责任自负,拍卖公司与转让方不承担任何标的物瑕疵担保责任,成交后所有风险由受让方自行承担。标的方量是依据转让方提供的评估报告所载的数量,拍卖成交后,实际数量不论增多或减少,均不影响成交及成交价。

4.清转运输的的装载、运输等工作由受让方自行负责,由转让方予以监管。搬运过程中要求每辆车不得超重,并在交付之日起10日内全部清理完成。(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经转让方同意,时间可往后延期。)
5.拍卖成交后,受让方在道路运输过程中不得违法违规,受让方对标的进行装车、运输、存放、使用、交易时,应做好安全防范工作,若发生事故,所有责任由受让方自行承担。
6.受让方须在拍卖成交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交清全部价款、佣金、产权交易服务费,并同时交纳1万元的履约保证金等款项,履约保证金在受让方履约完毕并经转让方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由转让方退回(不计息)。
7.标的由转让方交付给受让方,拍卖公司及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不负责任的物交付。
五、标的咨询与展示:自公告之日起即行咨询和展示。
六、报名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7月26日17

时止,凭有效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交纳竞买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7月26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受让方缴纳的保证金扣除交易费用等相关费用后,可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受让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02468】(以实际到账为准)。
联系电话:19079331357徐女士
19079331197程女士
19079336898郑女士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大道58号盈盛楼十楼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00868
本项目未尽事宜详见江西省产权交易所:https://jxcq.jxsgzjy.cn/

江西佳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1日

遗失声明

黄雄燕遗失江西省金和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收款收据叁张,发票代码:236001301404,发票号码:10087695,金额:600000元整;发票号码:10087643,金额:39530元整;发票号码:10087638,金额:326287元整;房号:锦绣江南2栋3单元305室,声明作废。